（一）

司馬遷《史記‧陳涉世家》（節錄）

陳勝者，陽城人也，字涉。吳廣者，陽夏人也，字叔。陳涉少時，嘗與人傭耕，輟耕之壟上，悵恨久之，曰：「茍富貴，無相忘。」庸者笑而應曰：「若為庸耕，何富貴也？」陳涉太息曰：「嗟乎，燕雀安知鴻鵠之志哉！」

二世元年七月，發閭左適戍漁陽，九百人屯大澤鄉。陳勝、吳廣皆次當行，為屯長。會天大雨，道不通，度已失期。失期，法皆斬。陳勝、吳廣乃謀曰：「今亡亦死，舉大計亦死，等死，死國可乎？」陳勝曰：「天下苦秦久矣。吾聞二世少子也，不當立，當立者乃公子扶蘇。扶蘇以數諫故，上使外將兵。今或聞無罪，二世殺之。百姓多聞其賢，未知其死也。項燕為楚將，數有功，愛士卒，楚人憐之。或以為死，或以為亡。今誠以吾眾詐自稱公子扶蘇、項燕，為天下唱，宜多應者。」吳廣以為然。乃行卜。卜者知其指意，曰：「足下事皆成，有功。然足下卜之鬼乎！」陳勝、吳廣喜，念鬼，曰：「此教我先威眾耳。」乃丹書帛曰「陳勝王」，置人所罾魚腹中。卒買魚烹食，得魚腹中書，固以怪之矣。又彊令吳廣之次所旁叢祠中，夜篝火，狐鳴呼曰「大楚興，陳勝王」。卒皆夜驚恐。旦日，卒中往往語，皆指目陳勝。

**語譯**

陳勝，是陽城人，別字名涉。吳廣，是陽夏人，別字名叔。陳涉年輕時，曾同別人一起被雇傭給人耕地時，停止耕作走到田埂高地上，失望嘆息了許久，說：「如果有誰富貴了，不要忘記大家呀。」一起耕作的人笑着回應說：「你是受雇耕作的，怎會有富貴呢？」陳涉嘆息說：「唉啊，燕雀怎能知道高空雀鳥的志向呢！」

秦二世元年七月，徵發貧民到漁陽駐守，九百人駐紮大澤鄉。陳勝、吳廣都被編入這次行伍，擔任隊伍頭目。恰巧天下大雨，道路不通，估計已經誤期。誤了期限，按法律都要斬首。陳勝、吳廣於是商量說：「現在逃跑也是死，起義也是死，同樣是死，可為國事而死嗎？」陳勝說：「天下百姓受秦朝痛迫已很久了，我聽說秦二世是（始皇帝的）小兒子啊，不該立為皇帝，該立的是公子扶蘇。扶蘇因屢次勸諫的緣故，皇上派他在外面帶兵。現在有人聽說他沒什麼罪，秦二世卻殺了他。老百姓大都聽說他很賢明，不知道他死了。項燕是楚國的將領，曾多次立下戰功，又愛護士兵，楚國人很愛戴他。有人認為他死了，有人認為他逃亡了。現在若用我們的人假稱是公子扶蘇和項燕，號召天下百姓，相信會有很多響應的人。」吳廣認為是對的。於是二人去占卜。占卜的人知道他們的意圖，說：「你們的大事都能成功，會有功業。然而，你們要向鬼神卜問過啊！」陳勝、吳廣很高興，考慮卜鬼，說：「這是教我們用來威服眾人而已。」於是用丹砂在綢子寫上「陳勝王」，放在別人所捕魚的肚子裏。士兵買魚回來烹食，發現魚肚子裏面的帛書，本已對這事感到奇怪了。（陳勝）又暗地任命吳廣到駐地旁邊叢林的神廟裏，夜間點起燈籠裏的火，以狐貍嗥叫的聲音大喊：「大楚將興，陳勝為王。」士兵都整夜驚恐不安。第二天日間，士兵之間議論紛紛，都指向及眼看陳勝。

（二）

**海倫凱勒《假如給我三天光明》（節錄）**

老師安妮．莎莉文來到我家的這一天，是我一生中最重要的一天。這是1887年3月3日，當時我才6歲零9個月。回想此前和此後截然不同的生活，我不得不感嘆萬分。

那天下午，我默默地站在走廊上。從母親的手勢以及家人匆匆忙忙的樣子，猜想一定有什麼不尋常的事情要發生。因此，我安靜的走到門口，站在台階上等待着。

下午的陽光穿透遮滿陽台的金銀花葉子，照射到我仰着的臉上。我的手指搓撚着花葉，撫弄着那些為迎接南方春天而綻開的花朵。我不知道未來將有什麼奇蹟會發生，當時的我，經過數個星期的憤怒、苦惱，已經疲倦不堪了。

朋友，你可曾在茫茫大霧中航行過，在霧中神情緊張地駕駛着一條大船，小心翼翼地緩慢地向對岸駛去？你的心怦怦直跳，唯恐意外發生。在未受教育之前，我正像大霧中的航船，既沒有指南針也沒有探測儀，無從知道海港已非常臨近。我心裏無聲地呼喊着：「光明！光明！快給我光明！」恰恰正在此時，愛的光明照在了我的身上。

我覺得有腳步向我走來，以為是母親，我立刻伸出雙手。一個人握住了我的手，把我緊緊的抱在懷中。我似乎能感覺得到，她就是那個來對我啟示世間的真理、給我深切的愛的人——安妮．莎莉文老師。

第二天早晨，莎莉文老師帶我到她的房間，給了我一個洋娃娃。後來我才知道，那是柏金斯盲人學校的學生贈送的。衣服是由年老的蘿拉親手縫制的。我玩了一會兒洋娃娃，莎莉文小姐拉起我的手，在手掌上慢慢地拼寫「doll」這個詞，這個舉動讓我對手指遊戲產生了興趣，並且模仿在她手上畫。當我最後能正確地拼寫這個詞時，我自豪極了，高興得臉都漲紅了，立即跑下樓去，找到母親，拼寫給她看。

我並不知道這就是在寫字，甚至也不知道世界上有文字這種東西。我不過是依樣畫葫蘆模仿莎莉文老師的動作而已。從那以後，以這種不求甚解的方式，我學會了拼寫「針（pin）」、「杯子（cup）」、以及「坐（sit）」、「站（stand）」、「行（walk）」這些詞。世間萬物都有自己的名字，是在老師教了我幾個星期以後，我才領悟到的。

有一天，莎莉文小姐給我一個更大的新洋娃娃，同時也把原來那個布娃娃拿來放在我的膝上，然後在我手上拼寫「doll」這個詞，用意在於告訴我這個大的布娃娃和小布娃娃一樣都叫做「doll」。

這天上午，我和莎莉文老師爲「杯」和「水」這兩個字發生了爭執。她想讓我懂得「杯」是「杯」，「水」是「水」，而我卻把兩者混爲一談，「杯」也是「水」，「水」也是「杯」。她沒辦法，只好暫時丟開這個問題，重新練習布娃娃「doll」這個詞。我實在有些不耐煩了，抓起新洋娃娃就往地上摔，把它摔碎了，心中覺得特別痛快。發這種脾氣，我既不慚愧，也不悔恨，我對洋娃娃並沒有愛。在我的那個寂靜而又黑暗的世界裏，根本就不會有溫柔和同情。莎莉文小姐把可憐的洋娃娃的碎布掃到爐子邊，然後把我的帽子遞給我，我知道又可以到外面暖和的陽光裏去了。

我們沿着小路散步到井房，房頂上盛開的金銀花芬芳撲鼻。莎莉文老師把我的一隻手放在噴水口下，一股清涼的水在我手上流過。她在我的另一隻手上拼寫「water」——「水」字，起先寫得很慢，第二遍就寫得快一點。我靜靜地站着，注意她手指的動作。突然間，我恍然大悟，有股神奇的感覺在我腦中激盪，我一下子理解了語言文字的奧秘了，知道了「水」這個字就是正在我手上流過的這種清涼而奇妙的東西。

水喚醒了我的靈魂，並給予我光明、希望、快樂和自由。

井房的經歷使我求知的慾望油然而生。啊！原來宇宙萬物都各有名稱，每個名稱都能啟發我新的思想。我開始以充滿新奇的眼光看待每一樣東西。回到屋裏，碰到的東西似乎都有了生命。我想起了那個被我摔碎的洋娃娃，摸索着來到爐子跟前，撿起碎片，想把它們拼湊起來，但怎麽也拼不好。想起剛才的所作所為，我悔恨莫及，兩眼浸滿了淚水，這是生平第一次。

那一天，我學會了不少字，譬如「父親（father）」、「母親（mother）」、「妹妹（sister）」、「老師（teacher）」等。這些字使整個世界在我​​面前變得花團錦簇，美不勝收。記得那個美好的夜晚，我獨自躺在床上，心中充滿了喜悅，企盼着新的一天快點來到。啊！世界上還有比我更幸福的孩子嗎？